

#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保政办发〔2019〕35号

---

##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保山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

《保山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 保山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快调整全市运输结构，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19〕29号）、《云南省交通运输厅等8部门关于贯彻落实〈云南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云交运输〔2019〕16号）精神，结合保山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建设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不断完善综合运输网络，切实提高运输组织水平，降低物流成本，实现各种运输方式统筹协调发展和衔接协调、绿色高效，持续减少交通运输污染物排放量，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山水田园城市、历史文化名城、开放创新之城”的现代化大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 （二）工作目标

到2020年，实现“县县通高速”目标，公路运输网络不断完善，大瑞铁路保山段建设加快推进，水运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建成。建立完善多种运输方式衔接协调机制，运输组织水平进一步提升，货物运输结构持续优化。隆

阳区、腾冲市、龙陵县等重点地区和云南瑞和锦程实业有限公司、云南康丰糖业有限公司、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重点企业运输结构调整取得突破性进展，公铁联运比例大幅提高。与 2017 年相比，重点运输企业“公转铁”货运量增量达 64 万吨以上，多式联运货运量年均增长 20%。

## **二、重点任务**

### **（一）铁路建设提速行动**

1. 加快推进大瑞铁路保山境内段建设。大理至保山段控制性工程大柱山隧道全面贯通、澜沧江特大桥基本完工，启动铁路路基桥涵、客货站场建设，加快推进扩大保山站、蒲缥站站房规模及新增土地征收，加快大瑞铁路站场周边土地综合利用开发相关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隆阳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土地收储中心配合）

2. 加快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规划工作。加快推进大瑞铁路保山北站小永物流园至保山工贸园区、大瑞铁路蒲缥站至水长工业园区等两条铁路专用线规划工作。（市交通运输局牵头，隆阳区人民政府、市工贸园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云南双友冶金股份有限公司配合）

3. 加快推进芒市—腾冲猴桥、保山—泸水、保山—云县铁路项目前期工作。争取保山—泸水、芒市—腾冲猴桥铁路尽快纳入国家铁路总公司勘察设计计划，并启动勘察设计工作。（市交通运输局牵头，隆阳区人民政府、腾冲市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

配合)

## (二) 水运系统升级行动

完善内河水运网络，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流域生态系统保护为前提，加强内河航道建设，增强澜沧江、怒江干线运输能力，提升水运设施专业化水平。建成兰津古渡、竹箐洼2个码头及天堂山停靠点，争取启动集连特航运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推动二期项目前期，夯实水运发展基础。(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配合)

## (三) 货运转型升级行动

1. 强化公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健全货运车辆非法改装联合监管工作机制，杜绝非法改装货运车辆出厂上路。加大货物装载源头监管力度，重点加强矿山、水泥厂、物流园区等重点源头单位货车出场(站)装载情况检查，禁止超限超载车辆出场(站)上路行驶。严格落实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治超工作纪律和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认定标准，加大对货运车辆超限超载的执法力度。完善公路治超网络，优化国省干线公路超限检测站点布局，完善农村公路限宽限高保护设施。加强科技治超、信用治超，严格落实“一超四罚”及“黑名单”制度，对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全市新建和在建高速公路的入口同步建设称重检测设施(设备)，与高速公路项目同步建成投入使用；全市已通车运营高速公路的入口全面安装称重检测设施(设备)，于2020年底前投入运行。到2020

年底，全市高速公路货运车辆平均违法超限超载率不超过0.5%，普通公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得到有效遏制。（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保山公路局、保山公路路政管理支队、省交投集团保山管理处配合）

2. 大力推进货运车型标准化。巩固车辆运输车治理工作成果，稳步开展危险货物运输罐车、超长平板半挂车、超长集装箱半挂车治理工作。做好既有营运车辆情况排查，建立不合规车辆数据库，制定车辆退出计划，按照标准引导、疏堵结合、更新替代、循序渐进的原则强化执法监管，引导督促行业、企业加快更新淘汰不合规车辆，促进标准化车型更新替代，加快轻量化挂车推广应用。（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配合）

3. 推动道路货运行业集约高效发展。促进“互联网+货运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深入推进无车承运人试点工作，健全完善无车承运人监管体系，推动货运物流平台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引导货运大车队、挂车共享租赁、甩挂运输、企业联盟、品牌连锁等集约高效的运输组织模式发展，发挥规模化、网络化运营优势，降低运输成本。鼓励引导物流企业建设、运用运输物流信息平台，实现资源高效配置，发展现代智慧物流运输骨干企业。支持大型道路货运企业加快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升级。到2020年，力争培育1户企业成为全国无车承运人品牌企业。（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公安局、市国

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邮政管理局配合)

4. 加快多式联运枢纽建设和装备升级。推进具有多式联运功能的物流园区建设。大力推广集装箱化运输,推广应用 45 英尺集装箱和 35 吨敞顶集装箱,促进集装箱化、厢式化、标准化装备应用。鼓励运输企业加强与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完善保山铁路货运服务中心服务功能,推进大宗物资公铁联运。(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

#### (四) 城市绿色交通提升行动

1. 推进城市公交优先发展。以保山中心城市创建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加快推进公交都市创建,加快推进保山中心城市有轨电车规划建设,稳步推进 T1 线、T2 线建设。构建以有轨电车为骨架,结构科学、层次合理、网线顺畅、设施完善、出行快捷的多元化、高品质、全覆盖公共交通体系,引导居民绿色出行,整体提升公共交通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到 2020 年建成便捷、安全、智能、绿色、惠民的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市交通运输局牵头,隆阳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配合)

2. 加大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推广应用力度。加快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推广应用,到 2020 年,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中,新能源车辆和达到国六(B)排放标准清洁能源车辆的比例超过 50%。按照《保山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

(2018—2022年)，加快推进全市公共充电桩建设，加大用地、资金等支持力度，在物流园区、工业园区、大型商业购物中心、农贸批发市场等货流密集区域，优先建设公共服务领域充电基础设施。结合城市配送需求，制定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便利通行政策，改善车辆通行条件。(市邮政管理局、市能源局、市公安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配合)

#### (五) 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及交邮融合行动

1. 加快推进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加强规划引领，从节点建设、运输组织、企业培育、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科学编制三级物流体系建设规划。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商务牵头，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邮政、农业、供销等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服务农村物流发展的县级物流中心建设，以农村客运站为依托建设综合运输服务站，探索推进村级物流服务点建设。积极支持农村物流领域第三方物流企业发展，扶持一批农村物流龙头企业。(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配合)

2. 推进交通运输与邮政业深度融合发展。支持交通运输业与邮政寄递业整合物流资源全面开展合作，充分利用各自优势，取长补短，实现融合发展。按照“多站合一、资源共享”的模式，将一批功能单一的传统客运站点提升改造为集客运、货运、邮政、

商贸、仓储等服务于一体的乡镇综合服务站。邮政管理部门按照“业户自愿、资源整合、多点合一”的原则积极引导农村快递网点整合入驻乡镇综合服务站，统一集中经营，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运作效率。（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配合）

#### （六）国际运输通关便利化提升行动

加快推进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互联互通，着力解决通达条件滞后的制约瓶颈，提升对内对外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加强统筹协调汇报，积极配合推动国家层面尽快与缅方签订中缅国际道路运输协定。在争取提升国际运输道路等级时，优先提升腾冲市猴桥镇下街至缅甸甘拜地口岸的公路等级，解决农产品进口旺季形成的道路通行压力。建设和完善猴桥口岸货运通道、猴桥口岸边检旅客自助查验通道建设、猴桥口岸联检楼小车通道新增地磅等一批项目，进一步改善口岸通关环境。（市商务局牵头，腾冲市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外办、腾冲海关配合）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建立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邮政管理局等部门参与的运输结构调整联席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调度，及时研究解决运输结构调整中的重要问题。各县（市、区）、园区要按照“一地一策、一企



一策”要求，结合本实施方案，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制定责任清单，健全责任体系，科学安排进度，出台配套政策，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市交通运输局牵头，有关部门参与）

（二）落实财政等支持政策。积极筹措资金，加强对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的支持。落实上级对运输结构调整及新能源车辆相关财政补助政策。鼓励社会资本依法设立多式联运产业基金，拓宽投融资渠道，加快运输结构调整和多式联运发展。（市财政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配合）

（三）强化用地政策保障。在国土空间规划指导下，优先保障用地指标。提高运输结构调整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服务水平，加大铁路专用线用地支持力度，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用地手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配合）

（四）加强信息报送和监测分析。按照省级制定的运输结构调整指标体系，做好货物运输“公转铁”运行动态、多式联运发展状态、新能源车辆推广应用等信息监测和报送工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要按季度形成运输结构调整工作情况报告（包括工作推进情况、取得成效、存在问题、工作建议等）及《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监测分析表》，于每季度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报送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发展改革委，由市交通运输局汇总全市工

作情况并报市人民政府审定后，向省交通运输厅报送运输结构调整工作报告及《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监测分析表》。联系人：市交通运输局，电话：2225759，邮箱：bsjtysk@163.com。（市交通运输局牵头，有关部门配合）

（五）加强督导考评和舆论引导。加强对各级和有关部门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的督查考核。加大对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加强正面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市交通运输局牵头，有关部门配合）

- 附件：1. 保山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任务清单  
2. 保山市重点企业公转铁指标任务分配表  
3. 保山市多式联运重点企业多式联运量增量任务分解表  
4. 运输结构调整工作监测分析表

---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

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保山军分区，各人民团体，省属驻保单位。

---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7月23日印发

